#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延期服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 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1年5月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 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(以下简称"大信所")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1-023 号、2021-027 号和 2021-035 号公告。

近日, 公司收到大信所发来的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延期服务的通知》, 现 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大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原指派刘涛先生、 雷崇信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,现由于雷崇信 先生工作调整,不再负责公司年报审计项目,同时考虑到王文春先生全程参与了 公司 2021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审计工作,根据《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员签字注 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》(证监会计[2003]13号),特批准王文春先生延期1年 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,继续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服务。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涛 先生、王文春先生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信息

签字会计师王文春先生,于 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,2010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,2017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;近三 年签署及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年报及内控审计。

王文春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 情形,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本次 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 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延期服务的通知》

特此公告。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